

深圳市第三人民医院院内公开采购

供应商承诺书

- 1、在公开采购现场应服从医院指挥，对违反医院明文要求，院区内抽烟、不按要求提供投标文件，**不提供 PDF 格式投标文件**，干扰评审工作的，承诺同意院方按无效投标处置。
- 2、报名后无正当理由（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）不来现场投标的，**该公司及业务员半年内**不得参与三院医学装备部组织的任何院内项目。
- 3、如出现如下情况，该项目废标，**涉事公司及业务员一年内**不得参与三院医学装备部组织的任何院内项目。
 - 3.1 虚假应标，出现伪造证明文件的项目；
 - 3.2 在院内公开采购项目上出现围标、串标的行为；
 - 3.3 关联企业参与我院同一个项目的投标，现场或事后被查出的项目；
- 4、业务员应与代表公司有实际联系，提供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报名人、投标授权代表等相关人员前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。
- 5、业务员不代替其他公司报名或提交资料，答复质疑等工作。

承诺人：_____

承诺公司：（盖章）_____